

【建筑文化】

DOI:10.15986/j.1008-7192.2021.01.003

论汉长安城、都、县的地理空间

代剑磊

(首都师范大学 历史学院,北京 100089)

摘要:汉长安,本身蕴含城、都、县的三层地理概念,三者相互联系且各自发展。汉五年,都城选址与置县完成,出现汉长安县、都长安的地理概念。汉五年至七年,长安县与新城县并立,后复至秦咸阳县范围。惠帝五年,当城墙闭合后,汉长安城的空间范围被固定下来。长安城因“都”的政治特性成为三辅与长安县的共同治所,县域面积受其影响,不断减少。惠帝至新莽时期,建章宫、城南建筑与中轴线的突显,体现不同时期都城空间与制度文化的演变。东汉长安城存续,“都”的性质丧失致使城市本身的政治职能程度下降,三辅各治其城,长安县也恢复至地跨渭河南北的地域形态。

关键词:汉长安城;都城;汉长安县;时空结构

中图分类号:K928; TU09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7192(2021)01-0017-09

都城是一个政权的政治统治、经济管理、文化活动的中心。“城”是具有空间形态的地理实体,“都”是作为城市政治特殊性的象征。中国历史都城发展中,“都”与“城”的出现并非同时发生,有的城市自新建初便确立“都”的政治性质,有的是在历史发展过程中获得政治特殊性的地位。“都”“城”的空间形态因“都”的政治性质与一般城市有着明显区别。县,是政权区域管理的行政制度,具有县治、县域等制度特征。县治是县域范围内经济、政治、文化、军事的中心。从区域与城市的空间关系分析,都城是一个王朝、政权疆域范围内政治等级最高的城市,也是行政层级制度中政治管理的治所。当彼此重合时,都城既有皇权政治权力中心的特殊性,也有区域行政管理的一般性。城与县,是县级区域与治所城市的政治地理关系。城与都,是政治权力中心与地理实体之间的关系。县与都之间以城为中心,三者共同构建起相互联系且又区别的地理空间结构。

汉五年(前202年),刘邦欲都洛阳,娄敬、张良陈其形势,改都关中。汉五年至十二年,萧何负责都城建设,同时围绕新都为中心,长安乡调整为长安县。惠帝时,历经数年修筑长安城墙,城的空间

形态形成。自此,“汉长安”成为一个集“城”“都”“县”为一体的地域概念。“汉长安”作为一个时空体,在不同层面的地理视角下,呈现出不同的时空演变特征。学界已从都城考古、城市规划、城市地理等多方面展开深入讨论汉长安城、都城长安,积累了丰厚的研究成果^①。汉长安城、汉长安都城、汉长安县,三者皆以城市作为点的基础,以城市为中心的区域空间在不同时间内又各有不同。本文以“汉长安”同一名称为出发点,明确三种角度下的地理概念,纵向分析汉长安城、都、县的时空演变,横向分析三者之间的政治层级与区域发展,进一步探索都城制度与区域行政之间的空间结构关系。

一、汉长安城

城,《说文解字》曰:“盛民也,言盛者,如黍稷之在器中也。”《墨子·七患》曰:“城者,所以自守也。”《管子·度地》曰:“内为之城,外为之廓。”城的原义是作为类“器物”的功用性,强调为民众生活的空间。“城”作为具体的地理实体,经历“进行时”与“完成时”。辨别特征转变的节点是城墙的闭合程度。城墙是历史城市的重要特征,城墙“闭合”完成,城的空间形态正式形成。进行时是从完成时状

态逆向分析,指从城市选址起至城墙闭合为止的时间段,其间区域内的任何一次从自然景观到人文景观的变动都视为城市建设的一部分。但“城”在历史发展中,并非固定不变,这种完成时的叙述,可分为阶段性完成与结果性完成。区别二者的唯一要点是新生区域与原有区域的空间关系。

汉长安城是一个由内向外的空间发展过程。“城”的完成时间晚于置县、建都的政治行为。长安城的“进行时”与建都同步,比置县时间较早。《汉书·地理志》载:“长安,汉五年置。”^{[1]1543}《雍录》曰:“汉高帝自栎阳徙都长安,长安也者,因其县有长安而取之以名也。”^{[2]22}《太平寰宇记》:“长安,盖故乡聚名,在渭水南,隔渭水,北对咸阳宫。汉于其地筑未央宫,谓大城曰长安城。五年置县,以长安名焉。”^{[3]527}长安县,原为长安乡,为秦咸阳县的基层组织。汉长安城的名称是以长安县为基础的,城址位置在长安乡,至城墙闭合完成修筑,故曰长安城。从地域关系看,三者彼此发展路径又各有不同。

汉五年五月,“高祖欲长都雒阳,齐人刘敬说,乃留侯劝上入都关中,高祖是日驾,入都关中”^{[4]480}。汉五年五月,是汉长安城的修筑起点。都的政治行为早于城的完成时,城市选址是以“都”的政治定位而确立的空间区位。汉元年,“项羽引兵西屠咸阳,杀秦降王子婴,烧秦宫室,火三月不灭”^{[4]402}。由于与咸阳宫的距离关系,作为都城非主体性建筑的渭南宫室得以幸免。刘邦返定三秦,咸阳残破,故暂都栎阳。汉五年前,楚汉相争数年,未兴建宫城。五年五月后,刘邦与官僚机构暂居栎阳,萧何在渭南兴乐宫的基础上改建为汉代宫城。《关中记》曰:“长乐宫,本秦之兴乐宫也,周回二十余里,有殿十四。”^{[5]37}《雍录》曰:“地有秦兴乐宫,高帝改修而居之,即长乐宫也。此本秦之离宫,故不立城郭。”^{[2]22}汉七年二月,长乐宫成,丞相以下徙治长安^{[4]484}。从职官迁徙程度看,可知自丞相以下的衙署机构已相继修建。改建长乐宫时,六年,修筑大市。长乐宫改建壮观,“前殿东西四十九丈七尺,两序中三十五丈,深十二丈”^{[6]109}。长乐宫是以兴乐宫为基础修建的,所以

本质上仍为前朝宫室,难以与新政权相承。长乐宫建成后,萧何着手营建新宫城。八年,“萧丞相营作未央宫,立东阙、北阙、前殿、武库、太仓”^{[4]485}。从七年至八年的营建速度看,各项城市建筑是多层次展开,而非限制一宫一殿。待确立未央宫为空间主体后,又确定武库与太仓的空间位置。太仓,地处长乐宫东南。《史记·汉兴以来将相名臣年表》载,惠帝六年立西市、太仓。《汉书·惠帝纪》中有“起长安西市,修敖仓”^{[1]891},应是《名臣表》误。武库,为都城武器存放之地,选址位居长乐、未央宫之间,紧邻权力中心,便于都城军事控制。今考古所见,武库平面呈方形,东西710米,南北322米,周长2064米,分东、西两院^{[7]127}。

未央宫作为汉王朝的新建宫城,因其壮丽受到高祖批评。“‘天下匈匈苦战数岁,成败未可知,是何治宫室过度也?’萧何曰:‘天下方未定,故可因遂就宫室。且夫天子四海为家,非壮丽无以重威,且无令后世有以加也。’”^{[4]485}程大昌曰:“高祖徙都长安,而不即治城,岂其忽于设险,以天下方定,爱惜事力,亦犹怒责萧何之意耳。”^{[2]22}因为“都”的政治性质,新的宫城彰显着特殊的建筑政治景观。地理位置上,选临近长乐宫附近,且地势高敞区域。《三辅黄图》曰:“未央宫周回二十八里,前殿东西五十丈,深十五丈,高三十五丈,营未央宫因龙首制前殿。”^{[6]114}《长安志》引《三秦记》曰:“今长安城即龙首山为台殿,台址不假版筑。”^{[8]169}《关中记》曰:“未央宫殿及台,皆疏龙首山土以作之。殿基出长安城上,非筑也。又取山土为城。山之余尾,今在城西南数里乃尽也。”^{[5]26}宫殿建筑利用龙首山为地基,地势上烘托皇帝与“都”的政治意象。同时,居高之处,有利于军事防御与水灾侵害。取土为城,合理利用地理地势,体现了人地之间的紧密关系。萧何有效利用秦的新都建设计划,巧妙地将渭南离宫与地形结合^{[9]191}。《西京杂记》曰:“未央宫周匝二十二里九十五步五尺,街道周四十七里,台殿四十三所,其三十二所在外,十一所在后宫。池十三,山六。池一山二,亦在后宫,门阙凡九十五。”^{[10]1}汉九年,未央宫投入使用,刘邦曾在前殿置酒,皇帝起居办公等皆从栎阳迁入未央宫。同年,迁入关东六国

后裔,长安县域的人口不断增加^{[1]66}。官方诏书提到:“为列侯食邑者,皆佩之印,赐大第室。吏二千石,徙之长安,受小第室。”^{[1]78}自汉六年至十二年所分封的列侯,大部分居住在长安及关中地区。如夏侯婴的居室,在空间位置掺杂着复杂的人地情感。“孝惠帝及高后德婴之脱孝惠、鲁元于下邑之间也,乃赐婴县北第第一,曰‘近我’,以尊异之。”^{[4]3232}至十二年,萧何继续主持修建宫殿官署、宫廷园林等主体建筑,但主要集中在未央、长乐宫内及附近区域。以长安县为中心的建筑不断拔地而起,逐渐影响着城墙的空间范围。

惠帝元年,着手修建城墙。《水经注》曰:“长安有秦离宫,原无城垣,故惠帝城之。”^{[11]453}《史记·吕太后本纪》载:“三年,方筑长安城,四年就半,五年六年城就。”^{[4]506}《史记索隐》引《汉宫阙疏》:“四年筑东面,五年筑北面。”《史记·汉兴以来将相名臣年表》曰:“元年,始作长安城西北方……三年,初作长安城。”^{[4]1332}梁玉绳曰:“筑长安城,始于元年,成于五年。至六年起西市、太仓,盖城既成,而乃为市及仓也。”^{[12]241}太仓应为敖仓。《史记会注考证》中《吕太后本纪》注曰:“惠帝纪五年九月,长安城成,则五年、六年,乃五年九月之讹。”^{[13]8}王叔珉认为三年初作、三年方筑长安城中的“初”“方”为衍文^{[14]363}。城墙修建次序上,首选西北方,四年筑东面,五年筑北面,同年九月城已闭合。城墙四面独缺南、西修筑时间。“四年就半”指西面与南面已完成,说明自元年至四年是西北墙、西墙、南墙的修筑时间。

《汉书·惠帝纪》曰:“元年春正月,城长安……三年春,发长安六百里内男女十四万六千人城长安,三十日罢……六月,发诸侯王、列侯徒隶二万人城长安……五年春正月,复发长安六百里内男女十四万五千人城长安,三十日罢……九月,长安城成。六年……夏六月……起长安西市,修敖仓。”^{[1]89-91}城墙营建为元年正月至五年九月,未见中断。与《本纪》对比,无四年修筑事,却有“四年就半”记载。所言“三十日罢”当是部分修建人员的工作方式。元年,未见征发,但有修筑事。三年两次修筑有所不同,葛剑雄先生认为“长安六百里内”约等于关中

地区^{[15]23}。初次修筑以关中民夫为主,第二次以诸侯王、列侯徒隶为主。五年又有征关中民夫。从人员结构变动看,当有一支专门且长时间负责修筑的人员,其间征发民夫或徒隶是为了加快城墙修建速度。两次“三十日罢”俱在春正月,是因为汉中央考虑到关中地区农民的春耕时间,一为安定民生,二则存储粮草,防范关东生变。徒隶却未有中停之举,足见在工作时效上各有不同。修筑城墙非仅限于夯土筑墙,而且还有门道、门阙、引水、城壕等设施,是一套系统的城市建设模式。

长安城内布局与城墙形态是在地理环境与已建建筑之间共同影响下形成。渭河河道与大市的地理位置,影响西北城墙的形态。大市,即长安东市,惠帝起西市,大市居东,后名东市。《二年律令》记:“长安市、长安西市,皆六百石。”^{[16]268}杨宽先生认为先筑西北墙是因为横门为长安城的正门,从未央宫北阙向北作为中轴线的大街正穿过横门^{[17]222}。未央宫东墙与东市东墙的街道至西北墙的走向,确定了厨城门的位置,进而形成厨城门大街。由于未央宫先已完成,另受到潏水河道蜿蜒曲折的影响,西墙未形成一条直线,同时也确定雍门、直城门、章城门处于潏河以东。雍门位置是以北宫北墙、东市南墙作为方位参考。未央宫的形态决定了直城门与章城门位置。直城门大街与横门大街、厨城门大街相交,向东穿过长乐宫,进一步确立东墙城门的位置。章城门受引水渠道影响,位处潏河与明渠之间。南墙修筑是以未央宫与长乐宫为参考,城墙紧挨宫墙,宫门位置确定了西安门、覆盎门。武库与未央宫之间距离较近,且地位重要,故以两宫之间、北宫、武库东墙为参考,修建安门大街。由于北墙厨城门、横城门已修建,另东墙以长乐宫为参考,故未至北墙。安门外凸的原因,一说是地形特征^[18],另说为“象天营地”^[19]。不过从已定未央宫、长乐宫南墙看,本已形成“斗状”,何必再次外凸,应是地形所限。东墙、北墙为最后修建。东墙修筑时,直城门大街与长乐宫限定了霸城门与清明门的位置。另清明门还受明渠走向的影响。宣平门与东市相对,与厨城门相交。北城墙由于元年已完成部分,五年在东墙与西北墙的基础上,长安“城”完成

闭合。

汉长安城墙的夯土技术为连片版筑^[20]。修城同时,挖凿壕沟,作为其城墙土方来源。《三辅黄图》载:“高三丈五尺,下阔一丈五尺,上阔九尺,雉高三坂,周回六十五里。城南为南斗形,北为北斗形,至今人呼汉京城为斗城是也。”^{[6]64} 城墙上窄下宽,剖面呈梯形。经实测,城墙高度为11.02米^{[21]84},下部宽度为12~16米。“地皆黑壤,今赤如火,坚如石。父老传云,尽凿龙首山土为城,水泉深二十余丈。树宜槐与榆,松柏茂盛焉。城下有池,周绕广三丈,深二丈,石桥各六丈,与街相直。”^{[6]67} 护城河环绕四周,引潏河自章城门入,至清明门出,成为城市给排水的重要通道。壕沟距离城墙约25~30米,壕沟宽40~50米^[22]。护城河,不但充当城市防御的职能,还有疏解城市洪灾的水利功用。

汉长安城,自惠帝五年九月修筑完成时,始终是一个固定的地理空间。无论“汉”这个时间概念如何演变,汉长安城的地理空间是一个恒定的数值。由于城墙闭合的特征,形成城内、外的空间表述,但“墙”的形态始终坚持未变。后扩建宫室,仍以城外的方位所名。建章宫与礼制建筑虽临近城墙,但彼此间隔,整体上已不属于“城”的范围,而是在“都城”的范畴之内。

二、都城汉长安

都城,是一个城市政治特殊性的表述,区别于一般城市政治等级的专有名词。都城长安与长安城不是一个相等的概念。《释名》曰:“国都曰都,都者,国君所居,人所都会也。”《说文解字》曰:“都,有先君之旧宗庙曰都。”都,本身蕴含着“城”的概念,是国家政治权力、文化的最高体现。都城,以城的地理实体为基础,与政权之间处于共生关系,具有政治属性的唯一性、时效性。一旦,此城与政治权力中心脱离直接联系,“都”的特性便会丧失。都城,虽以城市作为政治空间主体,但并不是以城为限定的空间范围。当然,都城也不是一个没有边界的空间概念。古代都城是一个复合型的政治城市,除“城”自身的空间范围,还担任“城”的行政治所,掌管一定范围内的地方行政。而以都城为治所的

县级边界是都城的最大范围,城、都、县三者之间形成政治圈层的空间结构。

长安城是先确立“都”的政治特性,后空间扩展与这种特性同步发展,营建过程,始终是以“都城”为综合基础。从地域空间的角度看,汉长安与秦咸阳有一定的承继关系^[23]。无论是占地面积,还是城市建筑,无不凸显“都”的政治特性。长安城,自渭河以南,地势逐渐增高,分别历经河漫滩、一级阶地、二级阶地。后营修宗庙、祭坛等礼制建筑,部分拓展至三级阶地。未央宫、长乐宫占据一级阶地与二级阶地区域,主殿位于长安城内南部区域,分布在二者交界之地的二级阶地之上,俯瞰城中。

据今考古实测,长安城空间近似方形,南面城墙约7453米,东面约5917米,西面约4766米,北面约6878米,周长25014米,面积3439万平方米^[24]。考古数据与《三辅黄图》所记相近。未央宫占据长安城总面积的七分之一,东墙长2042米,西墙为2069米,北墙2250米,南墙2262米,面积约463万平方米^{[25]262}。在城市规划上,参考《周礼·考工记》中记载,延续部分的都城制度。四面各开三门,共十二门。每门又开三道,中间道路为皇帝专用,两边为民用。《三辅决录》云:“长安城,面三门,四面十二门,皆通达九逵,以相经纬,衢路平正,可立列车轨。十二门三三途洞辟,隐以金椎,周以林木。左右出入,为往来之径,行者升降,有上下之别。”^{[26]80} 宫殿修建于高敞之地,与平民隔绝,成为独属皇帝的个人空间。长安的任何一寸土地里都彰显着皇权的独有地位,这是其他城市无法比拟的空间特征。自惠帝五年九月,长安城的物理空间被定格。高祖时期,除长安城内的主体建筑修建外,围绕长安“都”的地域空间也有所拓展。惠帝之后,长安城历经吕后、文帝、景帝三朝,突显的是实用主义的、直截了当的皇帝本人的威权^[27]。一种以“汉”为时间,长安城为空间的名称,融合为一体,有了具体的时空指向。但都城自确立之初,因其政治特性,始终保持一种发展的状态。

武帝时期,国家休养生息,与匈奴之间长期保持和亲关系,经济、文化快速发展。建元元年,赵绾、王臧等儒学士人欲议立明堂于城南,受到窦太

后黄老一派的阻挠,后罢停。六年,武帝亲掌政权,设置明堂。《关中记》云:“明堂在长安城门外,杜门之西。”^{[5]93}又“汉明堂,在长安西南七里……应劭注云:汉武帝造明堂,王莽修饰令大”^{[6]294}。与此同时,进一步加强汉长安城的“都”的性质。《三辅黄图》曰:“北宫在长安城中,近桂宫,俱在未央宫北,周回十里。高帝时制度草创,孝武增修之,中有前殿,广五十步”^{[6]136}、“桂宫,汉武帝造,周回十余里”^{[6]133}。经考古勘测,北宫宫墙南北长1710米、东西宽620米,周长4660米,面积106万平方米^[28]。桂宫呈长方形,东西宽约900米,南北长约1840米,周长5480米,面积约为1.66平方公里。各宫之间皆有复道相通,彼此往来频繁,并非孤立的宫城。诸宫城面积占据长安城面积的三分之二。

武帝时期,在固定的城内面积下,不断修建宫城,长安城中原有人口不断迁至城外。太初元年,武帝又在长安城西修建建章宫。“建章宫,武帝太初元年,柏梁殿灾。粤巫勇之曰:粤俗有火灾,即复起大屋以压之。帝于是作建章宫,度为千门万户,宫在未央宫西长安城外。”^{[6]122}《关中记》:“建章宫其制度事兼未央宫,周回二十余里。上林苑中有宫十二,建章其一也。”^{[5]50}从“长安城外”“上林苑中”记载分析,说明以“城”的地理空间范围下,建章宫已不属于长安城的闭合空间。建章宫,平面呈长方形,东西2130米、南北约1240米。但从整体功能与营建体例,是以未央宫为基础,有意强调皇帝权力的表现,在政治空间中突显长安都城的地位。同时,还有一些帝王喜好的建筑设施。《三辅黄图》曰:“未央大厩,在长安故城中……翠华厩、大辂厩、果马厩、轭梁厩、骑马厩、大宛厩、胡河厩、駒駢厩,皆在长安城外。霸昌观马厩,在长安城外。”^{[6]348-349}无不体现以皇帝居住地这一“都”的政治性质。再如,太仓,萧何时期已修筑,围墙之时却居城外。除长乐宫城的安全性外,体现都城及京畿区域的粮食需求^{[17]223},以在汉初保障关中的军事储备。

元帝、成帝时期,都城长安城外的礼制景观变化更为突出。随着儒家理念的奉行,汉朝堂内多方讨论迁徙郊祀志之事,改变汉武帝所确立的祭祀礼制。成帝始元年,“十二月,作长安南北郊,罢甘

泉、汾阴祠”^{[1]305}。《三辅黄图》曰:“南北郊,天郊,在长安城南。地郊,在长安城北。所属掌治坛壝郊宫岁时供张,以奉郊祀。武帝定郊祀之事,祀太乙于甘泉圜丘,取象天形,就阳位也;祀后土于汾阴泽中方丘,取象地形,就阴位也。至成帝徙泰畤后土于京师,始祀上帝于长安南郊,祀后土于长安北郊。”^{[6]321}天、地祭祀方位虽有争论,但至成帝末期已出现于长安城外南北处。天、地祭祀位置的空间调整,是都城长安与“天下”形成一体,成为国家最高礼制的地点。唐晓峰认为:“君权与礼仪,两种精神整合的层面在都城,而不在宫殿,于是新的都城概念开始出现,新的都城体制由此诞生。”^[27]至王莽时期,进一步提升都城长安的文化性能。

《三辅黄图》载:“新莽坏彻城西苑中建章、承光、包阳、犬台、储元宫、及平乐、当路、阳禄馆,凡十余所,取其材瓦以起九庙……于是遂营长安城南,提封百顷,莽又亲举筑三下。九庙:一黄帝,二虞帝,三陈胡王,四齐敬王,五济北愍王,六济南悼王,七元成孺王,八阳平顷王,九新都显王。殿皆重屋。大初祖庙,东西南北各四十丈,高十七丈余,庙半之。”^{[6]318}

王莽强化政治权力,拆毁建章宫,利用其材料重新在长安城南修筑九庙。通过大型建筑作为都城礼制文化与权力的景观表达^{[29]257}。以安门大街为中轴线,修筑明堂、辟雍、灵台、太学等,建筑群体重点放在城南。《三辅旧事》曰:“汉太学在长安门东直杜门立五经博士员,弟子万余人。学中有市有狱,光武东迁,学乃废。”^{[26]26}在长安城为空间基础上,改变了都城长安的整体布局。自长安城修筑起,“都”的性质不断在政治、经济、文化、礼制等多方面发展、演变,都城长安不再是以长安城为主的固定的地理实体,而是一个以政治性质为主,附带文化、经济、军事共向发展的综合性城市。汉代长安城的“都”特征的演变,在汉末初步形成了以长安城为主体,具有中轴线、社稷坛、祭祀建筑等空间要素,并以严格空间布局下的空间形态。从时间发展来看,汉长安城定格在汉惠帝五年,且是固定、唯一的数值。但都城长安是一个可变的地理空间,从汉高祖至现代,问题关键是如何在时空序列认识、解

释汉都城长安的地理空间。

从区域与都城关系分析,都城长安同样影响着所在区域的行政制度,主要是因其“都”的性质。汉五年,刘邦定都长安,至九年时,复置内史。固有汉初政治形势影响下的军事防御,却以“内史”之名称来体现与其他郡名的政治差异性^[30]。汉长安城,不但是长安县的治所,也是汉内史区域管理的治所。及至汉内史的行政区划发展,由于都城位置的关系,汉长安城,自汉至隋初,始终是关中地区行政变迁的治所选择。“三辅者,谓主爵中尉及左、右内史。汉武帝改曰京兆尹、左冯翊,右扶风,共治长安城中,是为三辅,三辅郡皆有都尉,如诸郡。”^{[6]11}又“京兆,在故城南尚冠里。冯翊,在故城内太上皇庙西南。扶风,在夕阴街北”^{[6]8-10}。新莽时期,围绕都城长安,两次调整政区,行政治所尽在长安城中。“王莽分长安城旁六乡,置帅各一人,分三辅为六尉郡,渭城、安陵以西,北至旬邑,义渠十县,属京尉大夫,府居故长安寺。高陵以北十县,属师尉大夫,府居故廷尉府。新丰以东至湖十县,属翊尉大夫,府居城东。霸陵、杜陵以东至蓝田,西至武功、郁夷十县,属光尉大夫,府居城西。茂陵、槐里以西至汧十县,属扶尉大夫,府居城西。长陵。池阳以北至云阳、祋祤十县,属烈尉大夫,府居城北。”^{[6]13}至东汉迁都后,三辅名称虽得以保留,但长安城“都”的性质已失去。三辅治所共在长安城内的现象也消失,右扶风改治槐里,左冯翊治高陵,京兆尹治长安。《关中记》曰:“三辅旧治长安城中,长吏各在其县治民。光武东都之后,扶风出治槐里,冯翊出治高陵。”^{[5]5}长安城“都”的政治意象逐渐淡化,成为一般性质的城市。

三、汉长安县

汉长安在第三个意思的表达上是县的名称。前文有所提及,汉都城选择时,长安乡内选址成为城池名称的来源,进而形成长安城、都城长安、汉长安等地域概念。至今,长安县、长安区的地名一直延续。若要了解汉长安县的形成发展,还需对咸阳县进行回顾。

孝公十二年,于渭河北岸修筑咸阳城,自栎阳

徙都之。“筑冀阙、宫庭于咸阳,秦自雍徙都之。而集小都乡邑聚为县,置令丞,凡三十一县。”^{[4]2712}商鞅变法置县,咸阳建都同时已设县。“咸阳,秦所都,在九嵕山南,渭水北,山水俱阳,故曰咸阳。”^{[31]1}惠文王至秦王政时在渭南修筑宫殿,咸阳的都城范围不断扩大。《三辅旧事》:“秦于渭南有舆宫,渭北有咸阳宫,秦昭王欲通两宫之间,造横长桥三百八十步,桥北京石。”^{[26]8}“舆宫”当为“兴乐宫”之讹误。秦始皇时期,扩修阿房宫前殿,“于是始皇以为咸阳人多,先王之宫廷小,吾闻周文王都丰,武王都镐,丰镐之间,帝王之都也。乃营作朝宫渭南上林苑中……周驰为阁道,自殿下直抵南山。表南山之巅以为阙。为复道,自阿房渡渭,属之咸阳,以象天极阁道绝汉抵营室也”^{[4]326-327}。至秦末,咸阳县范围较大,是地跨渭河南北的县域形态。《长安志》引贾耽《郡国县道记》曰:“长安,本秦之乡名,高祖作都。”^{[8]381}卢绾曾封长安侯,“绾封为长安,长安,故咸阳也”^{[4]3197-3198}。长安乡为咸阳县渭南区域的基层政区。史念海先生认为:“咸阳城最初是在渭河北岸兴建的,但后来却越过渭河,向南岸有所扩展,实际上整个城市是横跨渭水南岸的。”^{[32]89}不过,此处需区分咸阳县与咸阳城、都城咸阳之间关系。李令福分析都城咸阳的发展,认为可分为渭北核心区与渭南宫殿、宗庙区,共同形成都城的地域范围^[33]。王学理认为:“首都咸阳所在的京畿范围较大,其东由北而南有弋阳、芷阳两县;西临废丘县;北至泾水一线的谷口、池阳;南及鄠县、杜县两地。”^{[34]105}

在一些置县判断上,尚存在疑问。如弋阳,仅凭《汉书·地理志》载:“阳陵,故弋阳,景帝更名。”《史记·孝景本纪》记“易阳”。依现可查文献及考古资料来看,尚无法确实。不过可以通过相近地形特征及置县情况来看限定咸阳县的范围,即九嵕山、汉槐里县东界、潏河、泾河、杜县以北、灞河。《史记·高祖本纪》载:“秦王子婴素车白马,系颈以组,封皇帝玺符节,降轵道旁。诸将或言诛秦王。乃以秦王属吏,遂西入咸阳。”^{[4]459}从其叙述看,子婴当在咸阳边界纳降,轵道亭即为咸阳东界范围。《汉宫殿疏》云:“轵道亭东去霸城观四里,观东去霸水百步。”^{[4]460}《括地志》云:“轵道在雍州万年县东北十

六里苑中。”^{[35]9}《后汉书·郡国志》云:“霸陵,有枳道亭。《前书》秦王子婴降于轵道旁,《地道记》曰霸水西,有长门亭。”^{[36]3403}轵道亭紧邻灞水,是自函谷关西入咸阳崤函道的必经之地。

《史记·封禅书》载:“霸、产、长水、沣、涝、泾、渭皆非大川,以近咸阳,尽得比山川祠,而无诸加。”^{[4]1652}由此可见,河流与咸阳县域范围彼此相互关联。汉文帝从代地至关中,行至高陵后,先遣宋昌入长安,后至渭桥,群臣来至此拜谒。《三秦记》曰:“汉之东渭桥,汉高帝造,以通栎阳道。”^{[31]92}东渭桥,处于泾水以南、灞河以西,是渭河南北往来的交通枢纽。汉七年,长安县域已跨渭河南北,所以文帝止停二县边界,即泾河以北。废丘城址,原定渭北兴平市阜寨乡南佐遗址,今考古新证,在渭水南岸,今西安市西咸新区沣西新城东马坊村^[37]。说明汉代槐里城址与秦废丘城址不是一地,极有可能是共处一个县域范围。而渭北的县界与咸阳相邻,即后来的茂陵、平陵等地。《通典》曰:“金城,周曰犬丘,秦曰废丘。项羽封章邯为王,都于此。汉高帝改名槐里。武帝又割置茂陵县,有武帝茂陵。昭帝割其地置平陵县,有昭帝平陵。”^{[38]4511}茂陵、平陵原属槐里,后析置为陵县。《水经注》载:“渭水又东会成国故渠……渠北有汉昭帝平陵,东南去长安七十里。又东迳平陵县故城南……又东迳汉大将军魏其侯窦婴冢南,又东迳成帝延陵南,陵之东北五里,即平帝康陵坂也。故渠又东,迳渭陵南。元帝永光四年,以渭城寿陵亭原上为初陵,诏不立县邑。又东迳哀帝义陵南。又东迳惠帝安陵南,陵北有安陵县故城……渠侧有杜邮亭。又东,迳渭城北。《地理志》曰:‘县有兰池宫。秦始皇微行,逢盗于兰池,今不知所在也’。又东迳长陵南,亦曰长山也。”^{[11]459-460}《史记·魏其武安侯列传》曰:“故以十二月晦论弃市渭城。”^{[4]3450}窦婴亡时,渭城并未复置,说明弃市之地在长安县渭北地。窦婴为景帝至武帝时期的外戚功臣,但其坟冢却未入茂陵或阳陵,而是独立存在。结合“弃市”之地,窦婴冢应属渭城县内,即秦咸阳范围。成帝延陵,《汉书》曰:“以渭城延陵亭部为初陵。”说明自窦婴冢南起,已进入渭城县界,即秦咸阳渭北县域。综合而言,可

以明确的是咸阳县的渭北区域东至泾河,北至好畤县南相邻,西至汉初槐里县东界,渭南区域东至轵道亭,与芷阳县邻边,南至杜县北,西至沣河,与废丘相邻。

汉元年四月,项羽主导分封诸侯,关中裂分为二,自咸阳以西封雍王章邯,咸阳以东封塞王司马欣。八月,刘邦返定三秦,咸阳更名新城,长安乡归其辖管。《史记·曹相国世家》载:“东取咸阳,更名曰新城。”^{[4]2495}五年,定都关中,同年置县。《汉书·地理志》载:“长安,高帝五年置。惠帝元年初城,六年成”^{[1]1543}“渭城,故咸阳,高帝元年更名新城,七年罢,属长安。”^{[1]1546}《史记·汉兴以来将相名臣年表》曰:“六年,立大市,更命咸阳曰长安。”^{[4]1330}从三者材料分析,五年置县应是诏令,并未划定具体县域,六年将咸阳渭南县域改名为长安县,成为都城长安的直辖县域。不过应当是改新城渭南地,或因新城改名时短,相比咸阳之名,未被人熟记。汉六年,原咸阳县分为新县城与长安县共存。七年,罢新县城,入长安。汉长安县承继了秦咸阳县的地域范围,完成了都城所在县域的重建。

高帝至景帝时期,于渭北兴修陵邑,设置长陵、安陵、阳陵三个陵县,进一步削减汉长安县的面积,东界临泾、北界邻好畤的地域特征消失。建元六年,分置左、右内史,长安渭北区域的县界至渭桥段,成为左、右内史界线。元鼎三年,析置长安县渭北地区,易名为渭城县。《括地志》云:“咸阳故城亦名渭城,在雍州咸阳县东十五里,京城北里四十五里,即秦公徙都之者。”^{[36]18}长安县范围进一步减小,东至霸水,南与杜县相邻,西至便门桥、沣河,北沿渭河。太初元年,分右内史右地为右扶风,自中渭桥北界至便门桥,南沿长安西界,成为右扶风与京兆尹的郡界。宣帝时,于长安城南析置奉明县。

元始二年,长安县户八万八百,人口二十四万六千二百。《汉志》所载为编户齐民,尚有皇帝官员、外戚、宫廷人员未加入。《汉官仪》载:“县户口满万,置六百石令,多者千石。户口不满万,置四百石、三百石长。大县两尉,小县一尉,丞一人。”^{[39]49}又见“长安城方六十三里,经纬各长十五里,十二城

门,九百七十三顷。城中皆属长安,置左右尉。城东、城南置广部尉,城西、城北置明都尉,凡四尉”^{[39][47]}。汉长安县管理方式,城中分以左、右都尉管辖,城外分置四尉,协助管理。突破一般大县体制,体现出长安县作为都城所在区域的政治特性。新莽时期,“分长安城旁六乡,置帅各一人”。自汉初起,无论是陵邑修建的地域选择,还是渭城分并的演变过程,汉长安县的发展是围绕都城性质所展现变化。

东汉迁都洛阳,长安都城地位丧失。光武帝调整三辅政区,将奉明县、渭城县并入长安县。“长安,高帝所都,镐在上林苑中,有细柳聚,有兰池,有曲邮,有杜邮。”^{[36][3403]}长陵、阳陵原属左冯翊,改属京兆尹。在其辖域控制了连接长安与渭北的三座桥梁,长安县域范围再次恢复到地跨渭河南北的空间形态。这种县域调整同样也是都城迁徙后的区域控制转向所致^[40]。

四、结语

汉长安城、都城汉长安、汉长安县是三种不同的地理空间,三者从产生到发展都相互联系、相互制约。汉长安城是以“都”的政治性质为修筑基础,无论是空间,还是建筑,无不体现这种性质。都城长安是以汉长安城为固定的实体空间,进而围绕“都”的性质扩展,成为政治、文化、经济的综合体。但在地理空间上不再限于长安城的范围,却限制在汉长安县的空间范围内。汉长安县的设置,是因为都城区域选址,提升了长安乡的行政级别的结果。这种“都”的性质是导致汉代长安县域变化的重要原因。从都、城、县三种不同的角度分析汉长安时空概念,可以加深对都城与所在区域行政变迁之间的微观分析。

参考文献

- [1] 班固.汉书[M].北京:中华书局,1962.
- [2] 程大昌.雍录[M].黄永年,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02.
- [3] 乐史.太平寰宇记[M].王文楚,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08.
- [4] 司马迁.史记[M].北京:中华书局,2014.
- [5] 刘庆柱.关中记[M].西安:三秦出版社,2006.
- [6] 何清谷.三辅黄图校释[M].北京:中华书局,2007.
- [7]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汉长安武库[M].北京:文物出版社,2005.
- [8] 宋敏求.长安志[M].辛德勇,郎潔,点校.西安:三秦出版社,2013.
- [9] 池田雄一.中国古代的聚落与地方行政[M].郑威,译.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7.
- [10] 刘歆.西京杂记[M].王根林,点校.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 [11] 郦道元.水经注校证[M].陈桥驿,校注.北京:中华书局,2007.
- [12] 梁玉绳.史记志疑[M].北京:中华书局,1987.
- [13] 沈川资言.史记会注考证[M].北京:文学古籍刊行社,1955.
- [14] 王叔珉.史记斠证[M].北京:中华书局,2007.
- [15] 葛剑雄.西汉人口地理[M].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
- [16] 朱红林.张家山汉简《二年律令》集释[M].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
- [17] 杨宽.中国古代都城制度史研究[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7.
- [18] 马正林.汉长安城总体布局的地理特征[J].陕西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4(4):60-66.
- [19] 韩国河.汉长安城规划思想辨析[J].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5):61-65.
- [20] 徐龙国.汉长安城城墙夯筑技术的观察与认识[J].考古学集刊,2010(2):356-371.
- [21] 张建锋.汉长安城城墙高度初探[C]//汉长安城考古与汉文化——纪念汉长安城考古五十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北京:科学出版社,2008.
- [22]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汉长安城工作队.西安市汉长安城城墙西南角遗址的钻探与试掘[J].考古,2006(10):40-52.
- [23] 杨东晨.秦地文化:汉都长安与秦都咸阳的关系[J].西安财经学院学报,2009(2):110-115.
- [24] 董鸿闻,刘起鹤.汉长安城遗址测绘研究获得的新信息[J].考古与文物,2000(5):39-49.
- [25]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汉长安城未央宫——1980-1989年考古挖掘报告[M].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6.
- [26] 赵岐.三辅决录[M].张澍,辑.陈晓捷,注.西安:三秦出版社,2006.
- [27] 唐晓峰.君权演替与汉长安城文化景观[J].城市与区

- 域规划研究,2011(3):17–29.
- [28] 刘庆柱,李毓芳,刘连喜.汉长安城北宫的勘探及其南面砖瓦窑的发掘[J].考古,1996(10):23–32.
- [29] 田天.秦汉国家祭祀史稿[M].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5.
- [30] 代剑磊.秦汉关中地区城市地理研究[D].西安:西北大学,2017.
- [31] 刘庆柱.三秦记[M].西安:三秦出版社,2006.
- [32] 陈桥驿,史念海,辛德勇.中国七大古都[M].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1991.
- [33] 李令福.论秦都咸阳的城郊范围[J].中国历史地理论丛,2002(2):76–83.
- [34] 王学理.秦都咸阳[M].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1978.
- [35] 李泰.括地志[M].贺次君,辑校.北京:中华书局,1980.
- [36] 范晔.后汉书[M].北京:中华书局,1965.
- [37] 刘瑞.秦末汉初雍王之都废丘究竟在何处[J].文物鉴定与鉴赏,2019(2):75.
- [38] 杜佑.通典[M].王永兴,等,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98.
- [39] 孙星衍,等辑.汉官六种[M].周天游,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90.
- [40] 代剑磊.论两汉弘农郡界调整与区域控制的转变[J].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6(3):16–21.

On the Geographical Space of Chang'an as a City, a Capital and a County in the Han Dynasty

DAI Jian-lei

(School of History, Capital Normal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9, China)

Abstract: Chang'an in the Han dynasty contains three geographical concepts of city, capital and county, which interrelate with each other but develop respectively. The geographical concept of Chang'an as a county and a capital stems from the site selection of capital and the establishment of county in the fifth year of the Han Dynasty. From the fifth year to the seventh year of Han Dynasty Chang'an County incorporated with Xingcheng County and covered the range of Xianyang County of the Qing Dynasty. After the enclosure of city wall in the fifth year of Emperor Hui, the space scope of Chang'an City was fixed. Due to its political characteristics as a “capital”, Chang'an City was under the joint jurisdiction of Sanfu (the capital area and environs governed by three officials) and Chang'an County as well, hence the reduction of county area. During the period from Emperor Hui to Wang Mang, the conspicuous architecture such as Jianzhang Palace, buildings in the south of the city and the urban central axis reflected the evolution of the space of capital city and the institutional culture in different periods. Though Chang'an City survived in the Eastern Han Dynasty the loss of the “capital” nature led to the decline of the city’s political functions and thus Sanfu officials administrated their territories respectively. As a result, the location area of Chang'an County was narrowed down to the north and south of Weihe River.

Key words: Chang'an City in the Han Dynasty; capital; Chang'an County in the Han Dynasty; space-time structure

【编辑 高婉炯】

注释:

- ① 王仲殊,《汉长安城遗址》,《中国大百科全书考古学卷》,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6年,第159–161页;马先醒,《汉代长安之营造及其形制》,《中国古代城市论集》,简牍学会,1980年;杨宽,《汉长安城布局结构的探讨》,《文博》,1984年第1期;刘庆柱,《汉长安布局结构辨析》,《考古》,1987年第10期;李毓芳,《汉长安城未央宫的考古发掘与研究》,《文博》,1995年第3期;马正林,《汉长安城形状辨析》,《考古与文物》,1992年第5期;史念海,《汉长安城的营建规模》,《中国历史地理论丛》,1998年第2期;韩国河,《汉长安城规划思想辨析》,《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年第5期;王社教,《论汉长安城形制布局中的几个问题》,《中国历史地理论丛》,1999年第2期;陈喜波、韩光辉,《汉长安“斗城”规划探析》,《考古与文物》,2007年第1期;徐卫民,《汉长安形状形成原因新探》,《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2期;刘瑞,《汉长安城的朝向轴线与南郊礼制建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年。